附件3-3

活动引进证明

 （活动名称）是由 （引进单位名称）引进的，活动内容积极健康、具有影响力，且仅存在1家引进单位，对引进单位无异议，同意根据《广州市南沙区鼓励支持港澳青年创业就业实施细则》规定对引进单位进行奖励。

引进单位（盖章）：

被引进单位（盖章）：